

#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8,857,49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450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8,857,491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8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657,247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923,0769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6.66%;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570,5124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22.77%。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8,493,5893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29.43%,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63,658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323,901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1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0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84%。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20,363,9017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5年9月15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联合动力”股票4,04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5年9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5年9月1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应根据《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9月1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国泰海通包销。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25-075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周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5年9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

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交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2025年9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6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尹震源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

分类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比例
A股	10	329,104,691	34.0411%	489	27,435,667	2.8378%
B股	78	60,333,153	6.2406%	22	1,308,301	0.1353%
总计	88	389,437,844	40.2817%	511	28,743,968	2.9731%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356,067,447	99.8674	434,101	0.1218	38,810	0.0109
B股	60,363,239	97.9264	397,400	0.6447	880,815	1.4289
表决汇总	416,430,686	99.5813	831,501	0.1988	919,625	0.2199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7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3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司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329,40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47,210,275,000股,配号总数494,420,55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494420550。

###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119,0662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072,8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251,101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0.16%;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112,8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39.84%。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328174062%,申购倍数为3,047,16343倍。

###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人(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5年9月1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5年9月17日(T+2日)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汇川联合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5-084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函告,获悉李卫国先生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卫国	是	9,000,000	1.79%	0.38%	2023年6月19日	2025年9月1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0.00%	0.00%	2023年6月19日	2025年9月12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30,000	2.02%	0.42%	2024年1月18日		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2,370,000	0.47%	0.10%	2024年7月1日	2025年9月12日	
		5,900,000	1.17%	0.25%	2024年8月20日		
合计	-	27,400,001	5.45%	1.15%	-	-	-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标记合计数未包含未质押股份数量及冻结合计数,因为高管锁定股。

如上表所示,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13,347,0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49%,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280,552,1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4%,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4.6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事项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13,347,005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60,872,198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0.8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92%,融资余额剩余额为99,742,889元,其中,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88,677,498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6.7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90%,融资余额剩余额为707,232,889元。上述质押陆续到期后可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展期、质押置换、自有